

南投縣水尾國民小學113學年度家庭教育執行成效檢核

檢核項目：4-2-6定期進行個案家庭訪視

南投縣水尾國民小學個案家庭訪視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113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。

二、目標

- (一) 主動關懷，提供個案家庭相關親職教育資訊與諮詢。
- (二) 親師互動，增進個案認輔之實質效益。
- (三) 有效管教，善用親子溝通與協調技巧促進親子和諧。

三、對象：目標學生5名（個案名單如附件一）

- (一) 低收入戶之學生及家長
- (二) 隔代教養之學生及家長
- (三) 單（寄）親家庭之學生及家長
- (四) 親子年齡差距過大（45歲以上）之學生及家長
- (五) 新住民子女之學生及家長
- (六) 其他特殊行為之學生及家長

四、實施內容

- (一) 實施日期：113年8月30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。
- (二) 時間：非上班時間
 - 1.週一至週五下午4：00放學以後。
 - 2.週六、週日（假日）不限。
 - 3.每位學生每學期訪視次數最少一次，最多二次，每次以一小時為原則。
 - 4.訪視後，填寫「個案家庭訪視輔導紀錄」（如附件二），繳交教導處存查。
- (三) 地點：個案家庭或學校諮商中心。
- (四) 方式

- 1.個案訪視： 教師在學校既有的家庭訪視計畫外，為增加對目標學生之協助輔導進行家庭訪視，訪視後填寫「學生家庭訪視輔導紀錄」，繳交教導處，以利長期追蹤及輔導。
- 2.電話訪問： 平時教師應多利用電話和個案家長保持聯繫，並告知學生在學校的表現及家庭應配合事項，以強化個案訪視之效能。
- 3.隨機訪視： 若個案學生問題需緊急與家長溝通時，得隨機利用時間家庭訪視或請行政人員支援共同進行。

五、預期成效評估：增進家長正確教養觀念，親師建立共識，以有效方式與孩子溝通，親子和樂融融。

六、本實施計畫函報教育部核准後實施，修正後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訪視個案名單

編號	班級	目標學生	個案問題概述	輔導策略
1	一甲	○○○	略	1.課後提供協助，讓個案的功課能順利完成。 2.加強親職教育，提升父母效能。 3.時時注意其日常表現，若有不妥，即刻給予指導與糾正。
2	三甲	○○○	略	1.加強親職教育，提升父母效能。 2.時時注意其日常表現，若有不妥，即刻給予指導與糾正。
3	四甲	○○○	略	1.加強親職教育，提升父母效能。 2.請家人提供孩子不受干擾的學習環境，讓個案的功課能有效完成。
4	五甲	○○○	略	1.加強親職教育，提升父母效能。 2.請家人提供孩子不受干擾的學習環境，讓個案的功課能有效完成。 3.課後提供協助，讓個案的功課能順利完成。
5	六甲	○○○	略	1.加強親職教育，提升父母效能。 2.課後提供協助，讓個案的功課能順利完成。

附件二

南投縣水尾國民小學113學年度個案家庭訪視輔導紀錄

班級		學生姓名	
家訪對象		家訪時間	
家訪關係		家訪老師	
學生身份	☐ 1.低收入戶子女 ☐ 2.隔代教養子女 ☐ 3.單（寄）親家庭子女 ☐ 4.親子年齡差距過大（45歲以上） ☐ 5.新住民子女 ☐ 6.原住民 ☐ 7.其他		
訪談主題	☐ 教養觀念 ☐ 親子互動 ☐ 學習成長 ☐ 家庭和諧 ☐ 人際互動 ☐ 其他（請敘明）		
家庭與學生近況概述			
訪談記錄摘要			